

# 枣强县人民政府

## 关于枣强县 2020 年财政决算和 2021 年 1-6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枣强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

枣强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财政局局长 赵登宏

尊敬的刘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枣强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20 年县决算草案已经汇编完成，2021 年预算已经执行过半，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受县政府委托，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0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和县人大监督支持下，财税部门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深化财政改革，加强财政管理，防控财政风险，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取得防疫、经济双胜利。现将 2020 年省财政厅批复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全部财政收入 162181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127440 万元，非税收入 3474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2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4%，比上年增长 10%。其中，税收收入 581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2%，比上年下降 7.4%；非税收入 347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9.5%，比上年增长 60.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12576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500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6591 万元、调入资金 1714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482 万元，收入

总计 38968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322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8%，比上年增长 4.4%。加上上解上级 7433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 6086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411 万元，支出总计 386152 万元。收支相抵后，按规定结转下年 3537 万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 6906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2.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649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830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951 万元，收入总计 108964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 10413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下降 32%。加上调出资金 800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3500 万元，支出总计 108430 万元。收支相抵后，按规定结转下年 534 万元。

### **(三)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3 万元，支出为零，结转下年 3 万元。

### **(四)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82221 万元，占调整预算 88212 万元的 93.2%。2020 年总支出完成 104477 万元，占调整预算 96459 的 108.3%。2020 年年终结余 66850 万元。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规定，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①关于上年结转资金的使用。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6591 万元，为继续实施的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结转 951 万元，为继续实施的项目资金。②关于预备费使用。2020 年安排预备费 1000 万元，当年使用 921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其余资金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③关于超收收入。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90730 万元，实际完成 92900

万元，超收 217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④关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余额 26594 万元，调入年初预算 18000 万元，执行中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7482 万元，超收资金补充 2170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补充 800 万元，收回财政存量资金补充 16441 万元，年终余额 20523 万元。⑤关于“三公”经费。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2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 116 万元，比预算下降 37.6%，公务接待费 164 万元，比预算下降 43.3%。⑥关于重大投资项目执行。安排医疗卫生项目建设 8000 万元，教育、体育项目建设 9227 万元，生态环境治理项目建设 8915 万元，文化产业项目建设 8000 万元，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14553 万元，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 20123 万元。

## 二、2020 年预算执行效果

2020 年全县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全面落实县委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有力促进了我县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

### （一）统筹政策资金，全力抗疫情、促发展。

加强疫情防控财税政策保障，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出台的抗疫情税费优惠政策，第一时间开通资金拨付和政府采购“绿色通道”，保障疫情防控需求。县级投入疫情防控资金 920 万元，保障全县疫情防控和救治工作顺利开展。争取抗疫特别国债 10103 万元，抗疫专项债券 1500 万元，用于防疫物资、疫情等支出需求，支持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辐射带动县域医疗服务能力整体提升。

千方百计筹措资金，助力经济启稳回升。开展“谋跑争促”活动，积极谋划项目，主动对接跑办。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102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494 万元，增长 15.9%，创历史最好水平，有效弥补了县级财力不足，有力落实了“三保”任务及支出需求。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年中压减三公经费等非刚性非必需支出 542 万元，强化预算平衡，挤出财力保障疫情防控、六保六稳等重点支出需求。积极支持企业全面复工复产，拨付招商引资、中小企业发展、商贸流通发展等专项资金 6139 万元，不断培植新增税源，扶持企业壮大发展，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产业改善、质量提升。对建投公司注资 3500 万元，构建投融资体系平台。

## **（二）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努力保重点、惠民生。**

**加大卫生投入，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落实 37474 万元用于卫生健康事业。其中：安排疫情防控处置经费、核酸检测实验室核酸检测设备购置、疫情期间人员补贴等 2424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资金 19884 万元，维护医保体系稳定；安排中医院改造提升 6300 万元，县医院改造提升及传染病区建设 1703 万元，提高我县医疗救助水平。

**加大科技支撑，引领企业创新发展。**安排科技资金 6543 万元，推动科学技术发展。其中：企业科技创新发展奖励资金 4899 万元，经济开发区科技引导发展资金 1000 万元，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2020 年我县科技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85%，达到上级要求。

**坚持教育优先，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落实资金 73667 万元，同比增长 12%，推动教育事业发展。其中：安排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 2230 万元，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5568 万元，各类学生资助 2503 万元，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1416 万元，小学校内课后托管服务 135 万元，有力保障教育事业稳步提升；安

排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建设项目 700 万元，枣强县中小学、幼儿园建设项目 800 万元，枣强县第六小学项目 600 万元，枣强县第六中学项目 1250 万元，枣强中学北院宿舍楼、体育馆报告厅和操场提升改造项目 2420 万元，枣强县少年体校运动场和第四中学滑冰场项目 558 万元，进一步改善了教育办学条件，提升了办学质量；积极筹措资金，保障评选职称教师第一时间享受职称挂钩待遇。

**加强文化建设，增强文化软实力。**落实资金 10956 万元，推动文化事业发展。其中：董子文化产业园项目 8000 万元，文化馆、图书馆、休闲书屋免费开放资金 76 万元，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资金 133 万元，农村书屋建设资金 111 万元，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安排融媒体建设资金 230 万元，媒体宣传等专项经费 291 万元，创建省级文明县城经费 97 万元，保障宣传文化工作开展。

**坚持生态优先，推进污染防治攻坚。**落实资金 38584 万元，深入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扎实推进生态修复和保护工作。其中：造林绿化资金 4039 万元，“双代”资金 12154 万元，散煤回收资金 940 万元，有力促进了我县生态环境改善；安排污水处理厂改造提标项目 3450 万元，枣强县八景生态公园建设项目 3000 万元，西支流生态修复项目 3000 万元，污水处理厂及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1591 万元，玻璃钢下脚料临时存放点清运处理项目 489 万元，硝染鞣制企业“一厂一管”项目 385 万元，地下水压采资金 9536 万元，牢牢守住生态底线，推进生态环境保护。

**加大扶贫投入，助力打赢脱贫攻坚。**积极贯彻落实上级扶贫工作精神，把扶贫工作当作头等大事来抓。2020 年县本级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017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07 万元，同比增长 25.5%。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7364 万元，统筹整合涉农资金 4670 万元，全力保障打赢脱贫攻坚战。在全县开展扶贫资金“回头看”、

重点检查和绩效评价，充分发挥扶贫资金监控平台作用，加强日常对扶贫资金支出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资金高效安全使用。顺利通过省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第三方评估和省扶贫开发成效实地考察。

**坚持以人为本，持续改善城市面貌。**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提升县城承载能力。落实资金 43693 万元，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建设。其中：安排精细化管理资金 2800 万元，城乡环境卫生及公共设施维护资金 1950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 1273 万元，杜烟马厂棚户区改造资金 20123 万元，雨污分流排水管网建设资金 5453 万元，市民服务中心建设资金 7100 万元，危桥改造资金 1600 万元，火车站改造资金 300 万元，民兵训练基地建设资金 800 万元，供热管网建设及供热补贴资金 1700 万元，滑冰馆项目资金 2899 万元，廉租房建设资金 295 万元，全力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加大社保投入，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落实 28918 万元用于社会保障事业。其中：安排就业补助 1594 万元、退休职业年金 1400 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 1763 万元、困难群众补助 5722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8822 万元，有效履行社保兜底责任，促进社会和谐、大局稳定。

**争取债券资金，保障民生项目有序开展。**2020 年统筹全县民生及重点项目资金需求，积极争取上级债券资金 73403 万元，其中争取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30000 万元，全市第一；专项债券 283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 10103 万元、再融资债券 5000 万元，居全市前列，有效支持了我县民生项目及基础设施建设。主要是：县医院传染病区建设项目、市民服务中心工程项目、八景生态公园建设项目、西支流生态修复工程、枣强中学宿舍楼建设项目、中

医院建设项目、危桥改造工程、第六中学项目、第六小学项目、杜烟、马厂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董子故里文化产业园建设项目、污水厂提标改造项目等。

### **（三）坚持底线思维，全面化债务、防风险。**

一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和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化解。依托“全口径债务监测平台”加强政府债务动态监控，实时预警督促整改。严格落实《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方案》，组织县直有关单位和相关乡镇及时偿付隐性债务，化解存量、严控增量。把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债券还本付息支出足额列入财政预算，优先保障。我县在全省政府债务管理绩效考评中被评为全省第四名。省财政厅数据显示，我县政府债务及隐性债务综合债务率为绿色风险等级，在全省全市均处于较低水平。

二是加强财政暂付款督导化解。根据《河北省财政暂付款清理消化与风险管控工作方案》文件要求，严控新增暂付款，对于2018年以前形成的存量暂付款进行梳理，实行分类消化，制定了2020年我县存量暂付款消化方案，全年消化暂付款3040万元，累计消化5065万元，消化进度33%，超进度13个百分点，有效化解了全县暂付款风险，保证了全县财政平稳运行。

三是开展监督检查堵塞管理漏洞。聚焦疫情防控、脱贫攻坚等重点领域资金和巡视、审计反馈问题，开展专项监督检查，督促指导有关单位提升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的规范化水平。组织农村财会人员培训900人次，提高了村级财务人员的业务知识水平，为扎实做好全县乡村财务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联合纪检、审计部门对全县30个部门开展财务管理违规问题专项治理检查，强化源头管理，坚决遏制财务违规违纪问题发生，对发现问题及时通知单位进行整改，保证了财政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 **（四）强化财政治理能力，全力强基础、稳支撑。**

**一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印发了《枣强县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枣强县县级部门预算项目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等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预算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财政日常管理。切实加强绩效考评，将绩效评价结果融入到预算编制、年度考核等各个环节，建立科学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财政重点项目、重点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落实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切实提高绩效评价质量，强化绩效考评结果运用。荣获全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良好等次。

**二是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根据河北省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工作方案，持续强化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绿色发展、脱贫攻坚等功能，积极推进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规范采购人采购行为，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我县 2020 年共计申报限额以上政府采购项目 188 次，采购预算约 28365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7438 万元，节约财政资金 927 万元，资金节约率 3.27%。

**三是做好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建立健全财政投资评审规章制度，形成相互衔接相互配套的长效机制，做到以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严格财政投资评审程序，强化财政投资管理。2020 年完善了《枣强县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秉承“不唯减、不唯增、只唯实”的工作理念，围绕“完善服务、保证质量、提高效率”的工作思路，规范评审范围和程序。2020 年共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 76 个，送审 57753 万元，审定 50956 万元，审减率 11.8%，节约财政资金 6797 万元。

**四是坚决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措施，为市场主体和居民个人纾困减负。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出台的 7 批次 28 项税费优惠和社保费“减、缓、降、返”优惠政策，据



财税部门测算，1-12月份累计减税降费7400万元；落实受疫情影响企业社保费减免缓政策，累计拨付相关保险费3256万元，保障相关保险退费及正常保险待遇支出。强化涉企收费监管，实行严格的收费基金目录清单制度，并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乱收费治理“回头看”检查，坚决制止乱收费，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五是强化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制定完善了《枣强县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管理办法》、《枣强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处置实施办法》、《枣强县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清产核资工作方案》等，对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入等有了明确规定，建立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体系，积极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加强清查登记、日常监督、信息系统建设等基础工作，不断提高资产管理的时效性，做到了配置有标准，使用有规定，处置有办法。集中利用两个月的时间，开展了全县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和国有企业年度财务审计，核实统计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国有资产。进一步健全规范了资产登记、使用、处置和监督管理工作，进一步带动和引领我县国有资产综合利用和国有资本经营规范有序进行。

**六是严格落实直达资金管理制度。**按照中央和省有关特殊转移支付、抗疫特别国债等资金管理办法以及直达机制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及时按规定用途分解落实到预算部门及具体项目，督促预算部门尽快出台使用方案，要求其专款专用，专账核算，对资金既严格管理，又要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并认真做好直达资金监控工作，依托监控系统建立直达资金台账，及时全面监控每笔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的全程，促进资金落实到位、规范使用，保证每一分钱都拨付至最终收款人，直达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直接惠企利民。2020年，上级共下达我县直达资金

35378.11 万元，支出 35378.11 万元，支出进度 100%，预算指标分配率 100%。其中，正常转移支付 9404 万元，支出 9404 万元，支出进度 100%；特殊转移支付 15871.11 万元，支出 15871.11 万元，支出进度 100%；特别国债 10103 万元，支出 10103 万元，支出进度 100%。我县直达资金拨付及管理做法受到省财政厅充分肯定，并在《河北日报》刊发。

### 三、2021 年 1-6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开启新征程，实现跨越赶超至关重要的一年，对于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保持经济健康平稳运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今年以来我县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对经济造成的影响以及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主动变压力为动力，勇于攻坚克难，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上半年全县财政收支圆满完成时间任务“双过半”，实现既定目标。上半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民生保障成效明显，各项改革稳步推进，有力促进了我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我县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98107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68070 万元，非税收入 3003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63105 万元，完成全年计划数的 62.8%，同比增收 10505 万元，增长 20%，高于全市平均增幅 11.3 个百分点，全市排名第一，其中税收收入 33068 万元，非税收入 30037 万元。

1-6 月份，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798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51.2%，同比增加 10%，增幅全市排名第二，其中八项支出 1356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7%，同比增长 23.4%，增幅全市排名第一。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20728 万元，同比增长 36.4%。

1-6 月份，我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31755 万元，同比下降 2.3%。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69 万元，截至 6 月底未形成收入。参考市本级往年执行方案，一般在下半年组织企业收入上缴，相应的支出在收入上缴后执行。

##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上半年我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为 23945 万元(因 2021 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以上两项基金不再作为报告内容)，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664 万元，完成预算 66.7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809 万元，完成预算 57.77%；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收入 5472 万元，完成预算 57.14%；

2021 年上半年我县社保基金支出 15048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 5341 万元，完成预算 50.54%，享受待遇 73470 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948 万元，完成预算 45.79%，享受待遇 3619 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支出 1759 万元，完成预算 19.01% (因医保切换系统，3-6 月无法结算，支出较低)。

## **四、今年以来开展主要工作**

### **(一) 全力以赴保障民生，牢牢守住“三保”底线。**

一是全力开展谋跑争促，主动对接跑办，上半年共争取上级一般转移支付资金 147698 万元，其中提前下达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及县级财力基本保障资金共计 48067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2%；

二是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精打细算，严控一般性支出，严禁违反规定乱开口子、随意追加预算；三是坚持“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决兜住“三保”底线，不留硬缺口。截至6月底我县共安排“三保”资金22501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1197万元，公用经费4991万元，民生项目158828万元，有力保障了我县“三保”需求。

### **（二）积极推动减税降费政策，持续减轻企业负担。**

一是今年上半年，集中开展了减税降费惠企政策宣传月活动，通过微信公众号、电视台融媒体、企业微信群等多途径进行全面宣传，并多次到企业进行减税降费政策宣讲，让行政企事业单位更好地了解政策、掌握政策、用好政策，使市场主体安心经营、轻装前行。二是专门组织业务骨干深入帮扶企业，先后到30多家规上企业进行实地调研，将2020年国家延续实施部分税费优惠政策宣传册发放至企业手中，面对面为企业答疑解惑。1—6月份，我县落实新增减税降费金额1951.92万元，其中：今年新出台的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税费优惠政策新增减税降费1819.22万元，去年年中政策在今年翘尾新增减税降费132.7万元。

### **（三）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支持我县经济建设。**

积极跑办对接上级财政部门，统筹全县民生项目、重点项目资金需求，积极向省财政厅申报发行政府债券资金，2021年上半年争取抗疫特别国债1543万元，申报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资金3.25亿元，其中一般债券1.29亿元，专项债券1.9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200万元，同比增长28.5%，发行额度在全市名列前茅，有效支持了全县疫情防控、教育、医疗、水利、环保和重大基础设施

施建设，为切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奠定了坚实财力保障。

#### **（四）加强资金监管，有效控制财政风险。**

一是为防控政府债务风险，打好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攻坚战，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政府隐性债务清理整顿，制定了枣强县债务化解方案，制定了控制债务风险措施，有效预防和控制政府债务风险，防范违规举债行为的发生。2021年上半年按计划偿还了政府债券还本付息9331.46万元，化解隐性债务2640万元。我县政府债务率在全省保持较低水平，债务风险为绿色风险等级；二是认真做好直达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要求，成立直达资金监控工作领导小组，集中力量推进直达资金监控工作，依托财政部资金监控系统，加强直达资金监督，动态跟踪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建立直达资金台账，做到账目清晰、流向明确、账实相符。2021年1-6月份，上级共下达我县直达资金51614.46万元，支出34523.99万元，支出进度66.9%，圆满完成上级要求到6月底支出进度达到60%的既定目标任务；三是加强暂付款管理，2021年继续紧盯目标、精准施策，消化存量、严控增量，坚决杜绝无预算、超财力安排支出，坚决杜绝违规出借资金。根据《河北省财政暂付款清理消化与风险管控工作方案》文件要求，我县需在2023年全部完成暂付款消化工作，2021年应累计消化2018年及以前存量暂付款40%，2021年上半年，我县暂付款余额6576万元，2019年以来已累计消化存量暂付款9505万元，消化进度62.5%，超进度22.5个百分点。

#### **（五）强化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增强预算约束力。**

一是强化预算对执行的控制。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预算一经批准非经法定程序不得调整。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

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或开展政府采购。严禁出台溯及以前年度的增支政策，新的增支政策原则上通过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支出。二是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强化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必要性、可行性、投入经济性等方面进行评估，对非亟需、非重点及评估结果差的项目压减或暂不安排；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对沉淀资金一律按规定收回并统筹安排。上半年共对 17 个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6981 万元，对 11 个项目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资金 2073 万元。

####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总结上半年预算执行成效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受疫情冲击、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财政增收基础不稳固，收入结构不优，财政收支矛盾进一步尖锐。落实“六稳”“六保”，实施民生项目，办好民生实事，保障重点支出等资金需求刚性增长，加上今年中央取消了特殊转移支付和抗疫特别国债等一次性政策，预算收支平衡压力较大。下一步，我们将强化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有针对性地采取有力举措，努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着力推动县域高质量发展，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

##### **（一）加强预算收支管理，应对减收增支压力。**

密切关注经济运行形势，科学进行分析预测，强化部门协调联动，努力实现收入目标。优化支出结构，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坚持精打细算、厉行节约，严控非刚性支出，非重点项目支出和“三公”经费。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认真落实加快预算支出进度长效机制，将支

出进度列入县委县政府对部门领导班子考核内容，并与下年度预算安排挂钩，强化部门主体责任，使财政资金发挥应有效益。

## **（二）积极防控财政运行风险，确保县级财政平稳运行。**

严格管控政府债务风险，严格落实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要求，稳妥化解存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防范县级运行风险，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科学审慎制定新的民生政策，加强重大建设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认真落实“三保”支出保障情况月报告制度，优化支出结构，做到足额安排，确保县级财政平稳运行。

## **（三）持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提高财政管理能力。**

一是继续加强推行预算绩效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继续认真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支持实体经济加快发展；三是进一步完善各类资产管理制度，推进公共基础设施等国有资产管理，确保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走上系统化，规范化，制度化轨道。

## **（四）不断强化财会人员素质，提高财务管理水平。**

为进一步提高我县财会人员财务管理水平，全面加强财务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提升县直部门、乡镇及村级财会人员业务水平，增强廉洁自律意识。疫情过后，将对全县各级财会人员分批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拓宽全县财务人员的业务知识，提升政治理论水平和履职必备能力，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财经秩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各级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在常态化疫情防控条件下，继续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坚决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坚决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履行好自身职责，始终做到财随政走，政令财行，自觉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埋头苦干，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贡献力量！



## 名词解释：

**全部财政收入：**是指税务部门征缴的税收收入和财政部门组织的非税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全部财政收入减去中央、省分享部分的地方留存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征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方式取得的收入。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抗疫特别国债：**是指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特殊时期，由中央财政统一发行，省财政统一分配，用于支持县域基础设施建设和疫情防控的特别国债。

**直达资金：**是指中央政府直接拨款到市县的资金，第一时间全部下达市县，并由财政及相关部门直接拨付到个人和企业，有利于迅速发挥资金效益、迅速惠企利民。

**三保：**是指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

**六稳：**是指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

**六保：**是指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